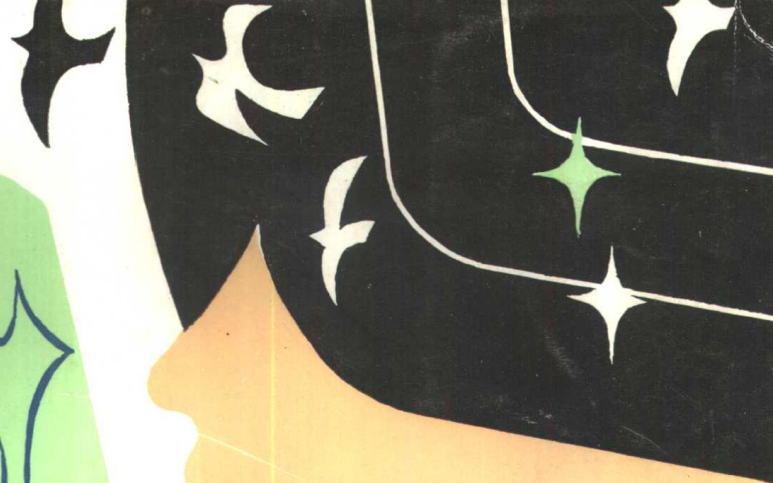




魔子

韩石山 著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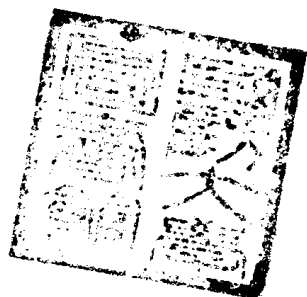


MENGYACONGSHU



2 034 4455 8

魔子



韩石山 著

责任编辑：王从学

封面设计：蒋仲波

插图设计：施大畏

魔 子

韩石山著

重庆出版社出版、发行（重庆李子坝正街102号）

新华书店经销

重 庆 新 华 印 刷 厂 印 刷

*

开本：787×1092 1/32 印张：10.75 插页：8 字数：212千
1986年10月第一版 1986年10月第一次印刷

印数 1—8,500

书号：10114·272

定价：1.90元

目 录

磨盘庄	1
过去的事情	168
魔 子	232
后 记	338

磨 盘 庄

一

那恶棍真的要来吗？秀花侧过身，扯住被子蒙住脑袋。眼前黑洞洞的，好象掉进无边无底的深渊里，身体正在徐徐下落。被窝里那种温暖的气味，往日闻着令人陶醉，这会儿却憋得她喘不过气。窗外，凄厉的风声，一阵紧似一阵，快清明了，风还这么大。砰！什么东西响了一下，她不由得打了个寒颤。伸手摸摸大腿，本来光滑细腻的皮肤，起了一层鸡皮疙瘩，密密的，涩涩的。

屏住气听了一会儿，不再有什么动静，她慢慢地探出头。脸正朝着门窗，首先感到的是冷。窑里一片灰黑，月光从门缝和窗缝里渗进来，勾勒出两个躺倒的“日”字。麻纸糊的天窗，留着两个空格，能看见一块灰暗的夜空，三两个不太明亮的星星。

现在几点钟了？秀花翻个身，爬在枕头上，朝脚地桌子上的小闹钟瞅去。这钟，原在公公那边窑里，自从半个月前，公公去了公社“专政队”，她就把它拿到这边。钟旧了，一天要慢五分，走起来“咔嚓咔嚓”响。夜光也不显亮了，影影绰绰

地，瞅见短针偏过了最上边的那个圆点，长针指着最下边的那个圆点。十二点半了，也许那恶棍今晚不会来个吧？

这样一想，她舒了一口气，心跳得也不那么慌了。眨眨眼，面前出现了建业那亲切的面容，朴实、英俊，眉宇间带着一丝忧伤。她跟他是去年腊月结婚的，她爱他，他也爱她。今年还没出正月，建业就被派到吉县去修战备公路。听说邻近公社的民工都回来了，他们怎么还不回来呢？

她眨眨眼，眼前现出了那恶棍凶狠的面孔，淫邪的目光。乔金贵，磨盘庄大队革命委员会的这个主任，是猪，是狗，反正不是人！不晓得自己前辈子造下什么孽，正当长大成人的时候，偏偏逢上了这样的年月；几经波折，总算找下这样一个婆家——别人说不好，自己也还满意，——却遇上了乔金贵这个恶棍。和乔金贵的第一次见面，就给她留下了一个可怕的印象。

去年腊月初四，她过门的第二天早上，一家三口正在公公那面窑里吃饭，小饭桌摆在炕当间，公公坐在里面，建业坐在靠门口的炕沿上，她站在脚地。见她吃一口菜放一下筷子，公公笑着说：

“成了一家人啦，别讲究那么多礼行，别放——”

公公说着朝窗外瞅了一眼，“筷子”二字没出口，变眉失色地说：

“那贼来啦！”

谁呢？她当时好生奇怪。还没容她转过身，门扇咣当一响，忽地刮进一股寒风，闪进一个壮实的汉子，头戴火车头

帽子，披一件半新不旧的军大衣，翻毛皮鞋踩在地上“嘎吱嘎吱”响。建业不说话，公公堆起笑脸问候：

“乔主任吃了吧？坐下呀！”

原来是他！她早就听建业说过乔金贵的事，赶紧避到窑后头的炉台前。乔金贵不回答公公的话，也不坐，盯着她看了又看。公公又问了一遍，金贵这才说道：

“吃过啦。昨天去公社开会，早起刚回来。老有义，恭喜你呀！建业，你小子有福气！哎，总得叫我喝口喜酒呀！”

这话能说得过去。酒壶和酒盅在那面窑里，公公对她说：“你去取吧，再拨上些凉菜。”

她遵命去办。一进门左首是炕，炕对面靠墙摆着一条春凳，金贵在那儿坐着。等她走到跟前，前腿刚跨过去，金贵突然抬起一只脚，绊住了她的后腿。她没防住，打了个趔趄，金贵忽地伸出一只手，捏住她的胳膊，假装关心地说：“慢点嘛！”松开手，又朝公公和建业说：

“新媳妇刚过门，路还不熟哩！”

从此之后，那贼就打上了自己的主意。路上碰见，只要跟前没人，总要说几句没盐少醋的寡淡话。公公去公社后，晚上有徐大婶的女儿给她作伴，那贼来过几次，干坐上一会儿就走了。今天小兰去姥姥家没回来，傍晚她去担水，路上碰见金贵，那贼见前后无人，竟对她说：

“今黑夜留着门呀！”

是那贼打听到小兰没回来，还是象以往那样仅仅是出坏？她猜不透，越想越害怕。晚饭后想出去找个人作伴，已经出

了院门，黑灯瞎火的去找谁呢？找见了又怎么说呢？找徐大婶吧，也觉得不便。只好又返回来，早早关了门躺下睡觉。这么晚了还没有动静，也许他只是那么说说，并不打算真的要来。他总是个人，又有老婆孩子……

瞌睡上来了，她正要沉沉入睡，忽听得院子里有什么响动。侧耳细听，沙沙沙，是脚步声。她的心提得老高，浑身的血液几乎不流了。脚步声越来越清楚，到了门外。静了一会儿，咯噔咯噔，不好，是刀子拨门闩的声音！

强使自己镇定下来，她披上棉衣，溜下炕，衬衣和衬裤本来就没脱。到窑后头摸着切菜刀，蹑手蹑脚走到门后头，心里打定主意：那贼如果进来，就跟他拼了！

又咯噔了几下。门闩上贯着钉子，是拨不开的。外面的人，大概也想到了这一点，不拔了。停了一会儿，左边的那扇门板，忽然动了起来。秀花朝下一瞅，只见外面伸进四根手指头，扣住门底儿往上抬。哎呀不好，门板已被抬起，眼看门棒儿已离开了门墩上的铆眼。她真想刺掉那紧扣门底儿的手指，切菜刀已举起来了，可是她没有落下去的胆量。

门越抬越高，马上就要被摘掉了。秀花急中生智，脚在门板上一踢，手捺住门板上的“朴木”，用力往下一按。嘭当一响，门棒儿又落进了铆眼里。转过身，她死死地抵在门扇上。发觉里面有人按门，外面的人说话了：

“开开！”

声音低沉而蛮横，一听就是乔金贵。她不吭声，心咚咚地跳。

“你是开也不开!”

“你滚!”

“快开!”

“我喊人啦!”

“喊吧，嘿嘿!”门外，乔金贵象夜猫子似地冷笑了两声。

她不敢喊，就是要喊，也喊不出声来。乔金贵在外面狠命地推门，门扇儿吱吱地响，她拼命抵住门。脚掌犁在地上，她感到自己的腿发抖，身子发软，渐渐地，有点力不从心了，似乎马上就会瘫倒在地上。门扇裂开一条缝，冷风吹进来，脊背上凉嗖嗖的。

就在这千钧一发的当儿，猛然间，院子前面不远的地方，传来两声怪叫：

“啊——呜！啊——呜！”

这声音叫人毛骨悚然，秀花听了，头发根儿噌噌地响，吓得几乎晕了过去。与此同时，她听得门外，乔金贵“呀”地惊叫一声，紧接着是疾速逃去的脚步声：踏踏踏，踏踏踏，越去越远，终于听不见了。

秀花瘫坐在门后头，喘着气，身子软得站不起来。院子里究竟发生了什么事，她不知道，只是感到眼下不会有什么危险了。又歇了一会儿，才扶住门扇站起，摸索到炕跟前，爬上去。村里，不知谁家的鸡，已开始叫头遍了。

迷迷糊糊地，好象睡着了，又好象没睡着。不知过了多长时间，猛地，门扇又响了。她打了个哆嗦，惊醒过来，莫非那贼又来了？她吓得魂飞魄散，缩成一团。这可怎么办呢？

她浑身酸软，连溜下炕的力气也没有。门又响了一下，随之传来一声亲切的呼唤：

“秀花，醒醒！”

啊，是他？她不敢相信自己的耳朵。

“秀花，开门呀！”

确实是他！刹那间，也不知哪儿来的劲儿，她呼地坐起，连棉衣也顾不上披，一掀被子跳下炕。

开了门，闪在一旁。接过建业手中的铺盖卷儿的时候，她的手指触到建业冰凉的手背。她真想握住他的手，在自己的胸口暖一会儿，也只是动了一下心，并没有这样做。

“怎么这个时候回来？”

“唉！”建业疲惫地叹了一口气。侧过身，正对着秀花的脸，——不是看见的，是凭着迎面而来的呼吸感觉到的。定定神，灰暗的夜色中，一双明亮的眼睛，正扑闪扑闪地对着自己。他使劲吸了一口气，秀花身上温馨的青春气息，使他顿时振作起来。

“总算到家啦！”

他星夜兼程，忍饥挨饿地赶回来，还不是因为这儿是他的家么？所以成个家，主要的还不是有这个女人么？他突然伸过手，搂住秀花的脖子。

俯在亲人的怀里，秀花一动也不动。下巴颏儿抵住丈夫胸口铁硬冰冷的衣领，一股混合着体温的浓浊的汗味儿，直往鼻孔里钻。建业的唇髭，蹭在她的脸蛋上，怪痒痒的。耳边，建业的呼吸声，急促而响亮。他的手掌，抚弄着她的头发，

那手心的茧子，不知有多粗多厚，竟扯住了她一根头发。她想动一下，又忍住了。

“想我吗？”建业问，声调发颤。

她不回答，稍稍抬起脚后跟。

“想吗？”建业又问。

“不。”她扭了一下身子。

建业托起秀花的下巴，盯住她的眼睛，正要再问一句，看见了秀花脸上明亮的泪痕，他不再问了；松开手，说道：“点着灯吧！”

火柴“刺”地划着，窖里骤然一亮，随即又暗了下来。墨水瓶做的煤油灯，灯眼儿太细，刚点着，好象不愿意着似的，只有豆粒那么大的一点光。秀花用燃剩的火柴杆儿拨了拨，才稍微亮了点。

建业站在一旁，打量着妻子。首先映进眼帘的，是那红润端庄的脸盘，端正的鼻子，蓬松的鬓发，刚闪过肩头的乌黑油亮的辫子。粉红色的秋衣，玫红色的秋裤，清晰地勾勒出了身体的轮廓，苗条而丰腴。

“不冷吗？”建业问上门。

秀花这才发觉，自己不光没有穿棉袄棉裤，连鞋也没穿。赶紧穿戴好。扣着袄扣儿，她低着头，瞟了丈夫一眼，问道：

“饿了吧？”

从吉县修路工地到磨盘庄，少说也有二百里，还不通车。建业从一大早走到现在，早饿得肚皮贴住了脊梁骨。奇怪的

是，见了媳妇，他却感到不那么饿了。听了秀花的问话，他不说饿，也不说不饿，只是问道：

“几点了？”

“两点多了。”

“先洗洗脸吧。”

秀花从瓮里舀出冷水，兑上暖壶里的热水，将脸盆端到建业跟前。泡上毛巾，取过香皂盒，打开，然后退在一旁，仔细地端详着丈夫。

建业的脸上，眼圈、鼻沟、嘴唇、鬓角、耳轮，满是尘土；额头、面颊，满是汗印子。头发有一寸长，象个毡帽似的紧紧扣在头上。结婚时新做的黑市布棉袄，肩膀、前襟、袖口，都开了花。脊背上，大概是叫什么划的吧，扯了一抻长的一道口子。不用问，这两个月，他一定吃了不少苦头。

她不忍心看下去，只觉得鼻尖发酸，眼睛发涩。想到他一定饿了，她走到炉台跟前，给锅里添上水。

“别做了。”建业听见响声，头也不抬地说。

“擀点面条，又不费事。”

“有窝窝头吗？”

“冷的。”

“冷的也行。”建业擦着脸，走过来。

秀花抬起头。刚才那么黑瘦，那么疲惫的丈夫，这会儿洗了脸，脸上红扑扑的，冒着热气，眉是眉，眼是眼，眉清目秀。嘴唇一咧，两排雪白的牙齿，闪闪发光。

“爹这一向身体好吧？”建业擦着脖子，漫不经心地问。见

秀花不吭声，他似乎预感到什么，忙补上一句：“病啦？”

该怎么说呢？秀花低下头，轻声说：“到公社做义务工去了。”

“啊！”建业吃了一惊，拿毛巾的手停在脖子后头。“谁叫去的？”

“除了那贼还有谁！”

“狗东西，这么可恶！”建业又骂了一句很难听的话，接着问：“他还缠你吗？”

秀花不好说什么，摇了摇头。

“爹走了没人给你作伴吗？”

“有哩。”

“谁？”

“小兰。”不等丈夫再问，她又说，“小兰后晌到她姥姥家去没回来，往常天天黑夜在这边睡。”

建业不吭声。

“你还是吃点热的吧，我来做。”

建业瞅瞅桌上的小闹钟，说道：“不用了，睡吧，明天吃过早饭我去罗店看爹去。”

“我妈病了，”躺下后，秀花说，“前几天捎来口信，叫我去，我估计你这几天要回来……”

“看爹回来就去。”

“歇两天再去也行。”

“不累，这一向村里还闹鬼吗？”

“闹哩。”秀花想说，就在他回家前，院子前面还听见两

声奇怪的叫喊，想了想，觉得还是不说为好。

“唉，他死得冤枉，怎么能甘心呢。”

建业说的“他”，指的是磨盘庄的老队长段永祥。

老汉年轻时参加过“决死纵队”，腿部负伤，成了瘸子。运动初期，县城的学生下乡造反，乔金贵等人积极配合，硬说老汉是“叛徒”，连打带骂的斗了几天几夜。老汉咽不下这口气，有一天晚上偷跑出去。吊死在村后头沟边的一棵枣树上。

段永祥死后不久，乔金贵得了一场大病，村里人都说是老队长冤魂不散，前来索命。后来村里闹起鬼，有人说曾亲眼见过，跟老队长一模一样，腿还是瘸的。这些情况，秀花嫁过来后，常听人说起。

想到刚才那两声怪叫，她往建业怀里靠靠。

“你怕鬼吗？”她小声问。

“要是老队长变的鬼，我不怕。你呢？”

“也怕哩。他要是能把乔金贵这号人掐死就好了。”

灯灭了。新婚又久别的这对小夫妻，暂时忘记了人世间的一切屈辱与不平，身体的各部分，和谐地唱着一支欢乐的歌儿。

二

乔金贵失魂落魄地跑着，跌倒，爬起来又跑。下了秀花院前的那个土坡，朝后一瞅，确信那个怪物没有跟着撵过来，

这才喘了一口气。

那声怪叫，可怕极了。那是个什么东西呢？莫非真的象人们传说的那样，是老队长段永祥变成的吊死鬼？老队长死后不久，闹过好长时间鬼，后来就不听人说起了。直到去年秋后，正当他要把“武卫队”驻扎在磨盘庄的庙上时，村里又传出闹鬼的风声。队员们死活不来，害得武卫队至今没个正式据点。怎么如今又闹起鬼了呢？如果说前两次是人们造谣的话，那么，今天他可是亲眼看见的。

月亮钻进云里，夜色暗下来。他踉踉跄跄地走着，不时回头瞅瞅，生怕那鬼又跟上他。四周黑糊糊的，笼罩着一种神秘莫测的气氛，谁家的猫儿在发情，呜哇呜哇的叫个不停。他原本要回家的，瞅见路旁的一家街门，当即改变了主意，到翠娃家去吧！

翠娃姓袁，本名叫玉翠，是他多少年的老伙计。去这样的女人家，不用拨门，隔着窗户吆喝一声就行了。翠娃的合法丈夫崔成娃，是队里的饲养员，平素不在家里住。

“翠！翠！”跳过石头垒的矮围墙，乔金贵来到翠娃住的窑房的窗下，一边拍窗户，一边压低声儿喊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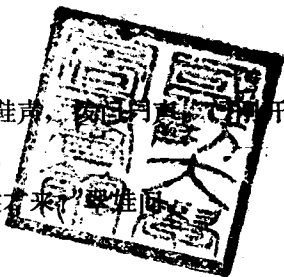
“谁呀？”里面传出翠娃带着睡意的声音。

“我！”

“噢。”

掀被子声，趿鞋声，窗子开了一个缝，金贵一侧身子闪了进去。

“怎么这个时候才来？”翠娃问。



金贵不理睬，坐在炕沿上脱鞋。翠娃爬上炕，把孩子往一边推推，让出地方。金贵脱衣上炕，深深吸了几口气。窑后头酸菜缸里散发出的腐烂味儿，农家土炕上惯常有的温湿的尿味儿，很快使他平静下来，摸出纸烟点着，吸了几下，长长吐出一口气，这才说道：

“吓死人啦！”

“怎么啦？”

“遇见鬼啦！”

“胡扯！”

“真的，我还哄你吗？”

“啥样儿？”

“一人多高，浑身乌黑，白骷髅脑袋，没下巴。呜的一声，把我的魂儿都吓掉了。”

“你在哪儿见的鬼？”

“在……”

“说呀！”

金贵想说是在秀花院里见的，又怕翠娃吃醋，一时间不知该说什么好。

“哼，你不说我也晓得！”

“嘻嘻，你晓得我就不说了。”

“那就看你的心了。”

话说到这儿，他不能够再隐瞒了，便把怎样去秀花院里，怎样拨门，大致说了一遍。不等他说完，翠娃的醋坛子已经翻了。她原以为金贵是去找一个叫凤凤的女人，没想到他竟

是去秀花那儿。

“放你妈的屁！”她一把推开金贵的腿，支起身子，翘起食指，戳着金贵的额头，“这是到你小妈那儿没沾上便宜，才到老娘这儿呀，滚！”

“嗨，你还来这一套！”金贵把半截烟往炕下一扔。身旁的女儿，踢开被子，露出白胖胖的小腿，翠娃一边应付着金贵，一边伸过手掖好被子。这是她跟乔金贵的私生女儿，长得象她，也象金贵，怪可爱的。有这个孩子，她不能不老想着他，也不能不将就着他。毕竟是近十年的“露水夫妻”嘛。

想到“露水夫妻”这个词儿，她觉得好笑。人们真会起名子！这种不正当的夫妻关系，总是半夜三更，露水上来，双方才能相会；不等天亮，露水还没有下去，又得分开。虽说是露水夫妻，但恩爱程度，一点也不亚于结发夫妻。原指望有朝一日，能正大光明地生活在一起，看来是没指望了。自己还是一往情深，而金贵早已心怀二志。

“你可别忘了，这是你的女儿！”

金贵只嘿嘿一笑。

翠娃侧过身，对金贵说：“你们男人们，见一个爱一个，全没有一点心肝。”

“你有心肝，行了吗？”

“总比你强。”

“你说真的有鬼吗？”金贵懒得跟她分辩，另起了个话头。

“那是你造下孽了。”

“造孽？嘿嘿，你不造孽？”